

东莞市大朗松山湖南部污水处理厂二期技术改造（新增 MBR 膜组件）采购项目
补充通知（一）

（招标编号：广建咨询（东招）2024-0178 号）

各潜在投标人：

现对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ygp.gdzwfw.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www.dgswjt.cn）、招标代理机构网站（www.gzjc.com.cn）发布招标公告的《东莞市大朗松山湖南部污水处理厂二期技术改造（新增 MBR 膜组件）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作出如下修改：

一、招标文件第 43 页 3.2 招标设备清单及主要技术参数要求中“5. 反洗泵”和“6. 真空发生器”修改为：

5	反洗泵	Q=130m ³ /h, H=10m, N≤7.5kW, 变频, 卧式离心泵, 2 用 1 备	台	3	
6	真空系统	Q=8.0NL/s, 最大真空度: -94kPa, 配套汽水分离器、真空罐、真空泵、阀门、仪表等	套	2	

二、招标文件第 53 页 3.4.4. 压缩空气系统“(1) 空气压缩机”修改为：

(1) 空气压缩机

空气压缩机需选用无油螺杆式空气压缩机。空压机技术要求如下：

1) 转子采用高精密封铸钢材质。

2) 空气过滤器的滤材密度 5micron, 过滤效率 99.9%以上, 滤材要有良好的抗水性, 持续暴露在潮湿中不退化, 油雾中仍可保持完整性, 正常操作情况下寿命 3000HR 以上。

3) 轴承为 SKF 生产的空压机专用轴承, 要求能保证压缩机 24 小时无故障连续运转达 5 万小时以上。

4) 压力及温度传感元件采用进口元器件, 保证数据采集可靠和准确。

三、招标文件第 54 页“3.4.5. 真空发生器”和修改为“3.4.5. 真空系统”。

四、招标文件第 116 页“分项报价表”中“真空发生器”修改为“真空系统”。

其他内容不变。

以下无正文。

本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招标文件与本补充通知不相符之处, 以本补充通知为准, 其余内容仍按照招标文件执行。请各投标人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本项目招标信息发布媒介（除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外）下载补充通知, 否则将视为已经清楚并认同本补充通知。

招标人：东莞市石鼓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